

嘉兴积极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章鸣泽 陈建萍 林俐 鄢留宝文/摄

众所周知,食品安全监管是一项复杂的、长期的系统工程,涉及多环节、多部门,涵盖多要素、多主体,仅仅靠政府监管部门是不够的,食品安全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协作,才能逐步提升。近年来,嘉兴市市场监管局在食品安全管理上探索了“阳光厨房”“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四个你我”主题活动等社会共治模式,引入先进的理念、先进的管理、先进的技术,提高对公众的宣传教育广度和深度,营造了良好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氛围。5月2日,嘉善县召开食品安全第三方协作监管工作交流会,探索构建食品安全共管、共治新模式。



打造社会共治综合体

编织社会共治网,构筑“食品安全人人关注、食品安全人人有责”的食品安全共治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食品安全社会治理新格局,是食品安全监管的崇高目标。市食安办主任、市市场监管局局长王根良表示:“食品安全需要由‘尽职的监管者、守信的从业者、理性的消费者、客观的传播者’这‘四者’共同努力、共同呵护,才能实现社会共治。”

近年来,市场监管部门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方面作了一些探索。建立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队伍,各镇(街道)共成立120支队伍,聘任社会监督员1677人。试点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进一步落实食品经营者的主体责任,全市食品安全投保单位共1348家,保险公司实现保费收入近431.22万元,保险金额达到了约20.11亿元。加快建设食

品信用体系,共完成基本信息采集58930家,不良信息采集录入131条,信用评价7094家,警示约谈主体34家,降低授信额度1家,辖内金融机构共反映食品安全拒贷案例2例。开展食品安全四个“你我”活动,“我执法、你参与”“我宣传、你传递”“你点题、我检测”“你举报、我查处”四个“你我”活动,让百姓真正参与到食品安全监督的过程中。

探索第三方协作监管

“从2016年起,我县开发区(惠民街道)结合安全生产管理,尝试在企业食堂食品安全管理中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现场评估和隐患排查。2017年,各镇(街道)结合城乡环境整治和小餐饮整治等工作,陆续与第三方机构签约合作,重点在餐饮环节开展隐患排查、先期整改等协作监管工作,至年底有七个镇(街道)共投入200多万元,引入易尤特公司、保利物业等两家第三方机构参与到我县的食品安全排查治理工作。今年一季度,罗星街道、魏塘街道、惠民街道、姚庄镇、大云镇等强化了第三方监管力量,积极探索第三方监管新

机制。”县食安办主任、县市场监管局局长蔡志强表示。“一举打破了政府部门唯一监管的方式,打破了志愿者社会监督的模式,打破了经营者习惯政府监管的认识,成效显著。”

据了解,食品安全第三方协作监管机制是指在政府、部门监管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进具备相应资质和监管能力的专业第三方服务机构,协助开展食品生产经营环节事中事后监管工作,通过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面隐患排查,先期现场指导整改,开展培训教育引导等手段,对尚未整改落实的风险隐患制定问题清单,及时上

报食安办和市场监管部门,由其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整改或依法查处的一种社会化协作监管模式。

此外,嘉善县在探索第三方协作监管过程中,不仅实现“隐患排查—先期整改—等级公示—问题抄告—违法查处—结果反馈”的闭环式管理,还充分发挥第三方机构大数据平台优势,实现排查整改过程书记录与软件数据的“双痕迹”,经营户动态等级信息进行现场公示牌和网络二维码的“双公示”,对网络订餐经营者实现网上、网下的“双监管”。

筑牢食品安全新防线

食品安全监管重点、难点都在基层,如何创新现代治理方式,做实基层确保“舌尖上的安全”,一直是市场监管部门探索现代治理方式的重要课题。要真正让群众“吃得安全、用得健康、购得放心”,单靠政府“单打独斗、包打天下”是不行的,一定要广泛发动社会各界的力量来共建、共治、共享。

王根良对嘉善县政府、监管部门、社会力量三方协作,坚持问题导向,以大数据、信息化为支撑,积极探索构建食品安全监管新模式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认为,嘉善县食品安全第三方协作监管实现了“隐患排查网格化、问题整改清单化、等级公示直观化、抽查考核随机化、结果应用信息化”。

“希望嘉善以创建浙江省食品安全县为目标,

扩面提效,继续深化第三方协作监管这一新的机制,并向农村家宴、放心市场延伸,确保食品安全得到保障。”王根良表示。“嘉善要继续探索,打造可学、可看、可复制的‘嘉善样板’。还要通过第三方协作监管机制,推动‘三网六体系’建设,构建大检查、大执法、大整治、大宣传的食品安全监管格局。”